

锡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安全管理平台批量获客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A10H650S25075002/01)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无锡市市辖区

### 一、招标条件

本锡山支行锡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安全管理平台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180万元, 招标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锡山支行锡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安全管理平台, 主要包括安全监管系统接口、劳务监管系统接口、农行跳转接口、统一管理可视化大屏接口、云资源、运维服务, 具体详见第四章技术要求与服务内容。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锡山支行锡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安全管理平台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锡山支行锡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安全管理平台:

- (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截至投标截止日, 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3) 投标人或其所投产品/服务未被列入《中国农业银行集中采购禁入名录》;
- (4)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与招标人高管人员及使用需求部门、采购部门关键岗位人员无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禁止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投标人同时参与本项目采购:
  - 1) 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2) 一方直接持有另一方股权, 比例超过20%;
  - 3) 同时被第三方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或自然人直接持有股权, 比例超过20% (国家控股的投标人除外);
  - 4)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 (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显示的“主要人员信息”名单为准);
-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特别说明: 如果投标人存在重大不良行为, 招标人有权取消投标人参与采购的资格, 如已经签订合同的有权终止合同, 并将投标人列入禁入名单。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7-29 17:00到2025-08-05 17:30

获取方式：详见招标公告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8-19 14:00

递交方式：详见招标公告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8-19 14:00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 七、其他

江苏仁禾中衡工程咨询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受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的委托，现就锡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安全管理平台批量获客项目进行招标采购（本项目为招标人自主招标，根据招标人内部采购管理制度进行公开招标）。

##### 一、项目名称及招标编号：

锡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安全管理平台批量获客项目（招标编号：  
A10H650S25075002/01）

##### 二、项目简介

采购内容：锡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安全管理平台批量获客项目，主要包括安全监管系统接口、劳务监管系统接口、农行跳转接口、统一管理可视化大屏接口、云资源、运维服务，具体详见第四章技术要求与服务内容。

采购有效期：180天

工期：合同签订生效后180个日历天内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项目整体质保期及服务期：5年。

质量及验收：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招标文件、中标方的投标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验收情况作为支付货款的依据。如有质疑，以相关质量技术检验检测机构的检验结果为准，如产生检验费用，则该费用由过失方承担。

中标人数量：1家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最高投标限价：160万元（不含增值税），超过限价及分项限价的投标报价视为未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 三、合格投标人的基本资质要求：

（1）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截至投标截止日，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投标人或其所投产品/服务未被列入《中国农业银行集中采购禁入名录》；

（4）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与招标人高管人员及使用需求部门、采购部门关键岗位人员无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 禁止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投标人同时参与本项目采购：

- 1) 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2) 一方直接持有另一方股权，比例超过20%；
- 3) 同时被第三方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或自然人直接持有股权，比例超过20%（国家控股的投标人除外）；
- 4)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显示的“主要人员信息”名单为准）；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特别说明：如果投标人存在重大不良行为，招标人有权取消投标人参与采购的资格，如已经签订合同的有权终止合同，并将投标人列入禁入名单。

四、招标文件领取：

(1) 招标文件发售时间：2025年7月29日至2025年8月5日17:30时。

(2) 招标文件获取地址：<https://jc.abchina.com.cn>（中国农业银行农银e采平台电子招采中心），以下简称“电子招采中心”。

请潜在投标人登录 <https://jc.abchina.com.cn>（中国农业银行农银 e 采平台电子招采中心），下载招标文件。“电子招采中心”的相关操作要求及常见问题请查看农银 e 采平台门户“帮助中心”。

提示：

1. 电子招采中心下载招标文件为潜在投标人必要操作步骤，否则将无法在采购平台参与线上投标。
2. 潜在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平台注册、资料准备及上传、注册申请后台审核等流程所需的时间和不可预见因素。

五、项目说明会（如有）

如有，另行通知。

六、澄清答疑时间安排

各投标人如果对本项目招标文件有任何澄清要求，请于2025年8月9日18点00分00秒前在电子招采中心提出，招标人将在电子招采中心发出澄清文件。

七、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文件传输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北京时间2025年8月19日14点00分。

本项目将通过电子招采中心进行查看投标人、标书解密、标书导入、唱标等环节。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逾期完成传输递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投标文件传输递交方式：

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采中心相关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2.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采中心相关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招采中心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
3. 现场解密地点：无锡市太湖新城金融二街15号农行无锡分行1411会议室。

注：备份投标文件及招标文件中规定其他材料的递交：

3.1 备份投标文件及招标文件中规定其他材料递交的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逾期递交的，招标人予以拒收。

3.2 备份投标文件及招标文件中规定其他材料的递交地点：同现场解密地点。

####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已在中国农业银行农银e采平台门户上发布，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金融集中采购网、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等媒介上发布。

#### 九、注意事项

1. 投标人应按照电子招采中心相关操作手册进行下载电子招采中心工具包、注册、办理CA数字证书、报名、申领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制作加密上传、参与开标等操作。

2. 投标人针对技术问题的咨询，可拨打电子招采中心技术支持联系电话：18151389068，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 9:00-17:00，法定节假日除外。

3.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平台注册、办理CA数字证书、资料准备及上传、注册申请后台审核、招标文件下载、投标文件上传等流程所需的时间和不可预见因素。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递交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递交投标文件，电子招采中心将拒收。

招标人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地 址：无锡市太湖新城金融二街15号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江苏仁禾中衡工程咨询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地 址：江苏省盐城市青年西路8号

邮 编：224000

联 系 人：郑女士

电 话：0515-68868305、18151389068

电子函件：1335897150@qq.com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江苏仁禾中衡工程咨询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地 址： 无锡市太湖新城金融二街15号

联 系 人： 侯先生

电 话： 051080928178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仁禾中衡工程咨询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地 址： 盐城市青年西路8号

联 系 人： 郑女士

电 话： 0515-68868305

